

113年度 三星鄉公所處理代表所提地方建議事項管考明細表-第1季

序號	代表會會期	代表姓名	建議事項	承辦單位	辦理情形	已完成/執行中	是否包括對個人之補捐助(是/否)	是否涉及財務、工程或勞務之採購(是/否)一填「是」的話,請註明填列「鄉鎮市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之年度季別如000年第0季(如註1)	
1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陳世玉	本鄉大洲二段529地號所在之水利溝淤塞,致生活廢水無處排放,嚴重影響周邊住戶環境空氣品質,建請公所函請農田水利署研議施作排水溝渠,以改善住宅排水環境。	建設課	本所113年3月12日三鄉建字第1130002273函請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宜蘭管理處辦理現勘。 113.4.16該處函復:經勘,大洲二段517~530地號聚落外圍現況已有公共排水設施,惟同段520、521、522地號建地房舍廢汗水現況仍放流至前揭農田排水圳路,考量尚有住宅排水使用,本處先行停止辦理大洲二段529地號農田水利設施廢止作業,俟後續該基地完成公共排水設施接管後,另依農田水利設施廢止程序辦理設施廢止。	已完成	否	否	
2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陳世玉	本鄉蘭陽溪防汛道路宜東、兆豐、世鴻等砂石廠出入口車輛出入頻繁,轉彎死角常發生車禍,請公所惠予增設反射鏡,以維交安。	建設課	本所113年2月6日三鄉建字第1130002274函請宜蘭縣政府研處。 113.02.16公所函轉縣府函復:經查該處出入口屬私設通道,應請砂石廠視需求逕向本府申請核可後自行裝設。	已完感	否	否	

3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陳世玉	本鄉大我一路與尚健五路一段路口路面破損，崎嶇不平，造成用路人行車顛簸，建請公所儘速剷除重鋪，以維交	建設課	本所113年2月7日三鄉建字第1130002268函復：先行錄案，再視財源研議辦理。	執行中	否	否	
4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葉金安	請公所惠洽權責單位劃設本鄉三星路一段385巷口之路邊機車待轉區，確保東往西行左轉機車安全，以維交安。	建設課	本所113年2月7日三鄉建字第1130002275函轉獨立山工務段研處。 113.02.26會勘紀錄結論：三星路一段車流量大及快速，就三星路一段385巷多數為地方住戶出入路口，為防範該路口交通事故之發生，建請交通部公路局東區養護工程分局獨立山工務段考量該路段形態暨參採地方需求，研議移除綠帶設施，並規劃闢設機車待轉區，搭配三色號誌運作，俾以保障出入村民生命財產安全及提高行車安全。 縣府113.03.14函送會勘意見： (一)依據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102條第1項第5款規定：「左轉彎時，應距交岔路口三十公尺前顯示方向燈或手勢，換入內側車道或左轉車道，行至交岔路口中心處左轉，並不得占用來車道搶先左轉。」，查該路口內側車道未禁行機車，爰用路駕駛人欲左轉彎應依上述規定逕行左轉。 (二)另有關建議綠帶處闢建機車左轉待轉區線供機車駕駛人兩段式左轉，請交通部公路局東區養護工程分局獨立山工務段評估其可行性。 (三)另三星鄉公所建議該路口增設行車管制號誌，請交通部公路局東區養護工程分局獨	已完成	否	否	
5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吳承修	請鄉公所重新繪製以維交安。	建設課	113年2月6日三鄉建字第1130002276號函復：錄案研議辦理。	執行中	否	否	

6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秦慧玲	本鄉大義村上將路3段27巷8號後方水溝淤塞不通，建請鄉公所協調相關單位儘速辦理改善。	建設課	113年3月12日三鄉建字第1130002277號函復：先行錄案研議辦理。	執行中	否	否	
7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秦慧玲	本鄉大洲路與大洲路87巷口前自行車道破損嚴重，建請鄉公所儘速改善。	建設課	本所113年2月5日三鄉建字第1130002278號函復：旨案自行車道路段已由宜蘭縣政府納入「宜蘭西側廊道串連計畫-宜61線(0K+000~4K+070)及宜26線(9K+500~12K+550)道路改善工程」改善辦理。	已完成	否	否	
8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吳承修	本鄉天福村東興路4號前轉彎處水溝未加蓋，人車通行易造成危險，建請鄉公所儘速施作加蓋以利安全。	建設課	113年4月23日三鄉建字第1130005716號函復：擇期辦理會勘。	執行中	否	否	
9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謝正統	本鄉雙和一路與人和三路口道路筆直，民眾行車速度快，時常發生車禍，建請公所函請權責單位增設路口閃光號誌。	建設課	113年4月8日三鄉建字第1130005718號函復：本鄉雙和一路與人和三路口，增設閃光號誌1案，係屬宜蘭縣政府權管，已函請該府惠予妥處。	已完成	否	否	

10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吳承修	本鄉大富一路與照林路三段口時常發生車禍，建請鄉公所儘速邀集相關單位辦理會勘，研議改善以維交安。	建設課	113年4月8日三鄉建字第130005719號函復：將擇期辦理會勘。	執行中	否	否	
11	第22屆第6次臨時會	秦慧玲	本鄉大洲村上將路二段580巷口處，增設請勿左轉號誌。	建設課	113年4月8日三鄉建字第130005827號函復：本鄉大洲村(196線)上將路二段580巷口處，增設請勿左轉號誌1案，係屬宜蘭縣政府權管，已函請該府惠予妥處。	已完成	否	否	

備註：

1. 代表建議事項後續辦理情形若涉及財務、工程或勞務之採購，請將經費支用情形按季填報「鄉鎮市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且回報本府主計處。
2. 本表請按季於4月(回報1-3月)、7月(回報4-6月)、10月(回報7-9月)、隔年1月(回報10-12月)以電子郵件方式回復本

製表人：

主管：

機關首長：

公告網址：https://www.sanshing.gov.tw/News_Content.aspx?n=2F1A20C11B459EA9&sms=C986A389AE792A23&s=D915D16329BB6AD8